**青莲镇人民政府**

**关于报送2021年度绩效目标自评情况的函**

县财政局：

根据《奉节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评价工作的通知》（奉节财绩〔2022〕2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对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函告于后，请予以审查。

附件：

（1）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2）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情况说明及报告

（3）部门评价情况说明及报告

青莲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31日

**青莲镇人民政府**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1年我单位预算编制范围包括：青莲镇政府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村社、居委会等共计30个单位。将全青莲镇人民政府作为一级预算单位，具体为党委、人大、政府机关、财政办、规建环保办、应急办、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社保所；19个村和1个居委会。我单位核定人员编制数为71人（其中行政编制39人，事业编制32人），实际在职在岗65人，遗属补助9人。公务用车编制数2台，实际2台。房屋建筑面积4794.88平方米，使用面积4434.88平方米。

1. 基本职责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居）民委员会自治能力，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加强民政、教育、文化、卫生、司法行政、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行政工作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社会救济和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

（三）年度主要工作概述

在党务建设方面，按照县委及镇党委的有关要求，全面完成党建工作任务。在行政运行方面，按照县政府及镇政府的有关要求，全面完成政府工作任务。在经济发展方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在社会管理方面，加强村级财务、村务、党务公开制度，做好维护信访稳定工作，促进我镇社会、经济稳定。在公共服务方面，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做好有关农村改厕、社会福利、城乡低保、卫生计生、城乡医疗救助、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临时救助、疫情防控、劳动就业、养老医疗保险等有关民生工作。完成上级和镇政府的工作任务。在文化建设方面，完成文化活动、文物安全、文化市场管理、文体设施、宣传推广、旅游方面的有关工作。

（四）绩效目标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年中追加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年初预算下达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由于年中追加了预算，对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调整，我单位根据调整后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开展了自评。

（五）年度预决算情况

我单位2021年初预算总收入为1790.98万元，年中追加收入2619.72万元，全年总收入为4410.70万元；全年总支出为4410.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04.88万元（工资福利支出1080.0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67.6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58.98万元），项目支出2405.82万元。

1、**年初**预算收入1790.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1790.9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90.98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0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年中**追加专项资金2619.7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83.28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收入236.4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0万元，社保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共计收入4410.70万元。

2、年初预算支出1790.98万元，基本支出1790.98万元（工资福利支出990.1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366.3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34.4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中追加专项支出2619.72万元，共计支出为4410.70万元。

**二、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2021年度我乡（镇）基本支出2004.8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637.27万元，公用支出367.61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12.90万元（预算为13.4万元），同比去年减少0.83%。其中：公务接待费5.11万元（预算为5.4万元），同比去年减少0.3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79万元（预算为8万元），同比上年减少1.14%，政府采购完成0万元（预算为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减少）0%。

（二）项目支出：2021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405.82万元，同比上年增加22.70%。

**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资金拨付严格按程序申报、审批，合理合规使用资金，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二）资产管理：按照要求及时报送资产情况报表，确保各项资产核算准确、帐实相符、管理到位。

（三）预决算公开：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按时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四）“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减少，并及时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对“三公”经费情况进行公示。

（五）政府采购情况：认真贯彻执行《政府采购法》，按照积极推进、逐步规范、稳步推进的工作思路，保证采购规模不断扩大、制度不断完善、工作质量不断提高。

1. 评价结论及分析

通过认真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合评分98.78分，评价结果为优。

（一）经济性分析

执行绩效评价体系，从以下几个方面提升了我单位的绩效工作：一是要加大支出管理。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公车管理及差旅费、会议费管理，坚持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财政运行成本。二是严格预算约束做好增收节支，极力控制非生产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严肃财经纪律，坚决反对铺张浪费。三是加强预算执行，建立健全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四是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政府性债务风险。

（二）效率性分析

执行绩效评价体系，促进了财政资金的精细化管理,提高政府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快政府工作职能的转变和优化，让政府行政管理的效率和成本控制都达到了更高的要求。

（三）效益性分析

2021年，我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在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领导们的监督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挖掘增收潜力，坚持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各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为加快促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坚强保障。

**五、存在的问题**

（一）因业务水平有限，年初预算的编制支出类别上理解不够，比如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在日常业务操作时容易出错。

（二）预决算项目支出编制需进一步明确、精细化。同时项目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

（三）随着对预、决算编制工作水平要求越来越高，数据编制要求越来越精准、规范；时间紧、任务大；加之现行决算工作与实际账务处理工作间衔接还存在一定差异；会计人员业务明显增加，人员紧缺，加之业务操作水平有限，实际操作中确实感到力不从心 。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合理安排会计岗位，适当增加会计人员，增加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决算工作与账务处理工作衔接。

青莲镇人民政府

2022年5月31日